

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和审议意见，听取代表、委员的意见建议。全年向市人大、市政协报告检察工作 6 次，召开新闻通气会、听证会各 2 次，举办“检察开放日”活动 4 次，检察长接访 18 件次，邀请人民监督员、特约检察员监督案件 8 件。深化检务公开，公开程序性信息 115 条、重要案件信息 9 条、法律文书 73 份，编发检察信息 409 条，国家、省、州级媒体采用 120 余篇。

【疫情防控和脱贫攻坚】 30 名干警到 5 个社区、7 个卡点和 5 个联系村开展排查、值守和工作督导，做实疫情防控常态化。道孚县发生疫情后，康定市检察院向道孚县检察院捐款 5000 元。一名干警自费 7000 余元购买消毒液、口罩等，向本院和州经信局等单位捐赠。加大入户走访频次，办实事好事 100 余件，发放慰问物资 5 万余元。推动国家司法救助与脱贫攻坚深度融合，办理司法救助案件 6 件，发放救助金 9 万元，防止因案致贫、返贫。7 月，最高检第十检察厅厅长徐向春带领来自上海、山东等地 4 名全国人大代表到康定市检察院调研指导工作，到联系点水桥村、营关村对办理的 4 件司法救助案件进行回访座谈，肯定以司法救助工作助力脱贫攻坚工作取得的成效。

(李莉莎)

法院

【概况】 2020 年，康定市人民法院坚持以深化“六个实质化”为主线，以能力建设年为抓手，以实现“审判质效新飞跃”为目标，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。全院受理各类案件 1081 件，与 2019 年同期相比增长 14.3%，审执结 1076 件，同比增长 16.5%，结案率为

99.5%。案件受理数和结案数均居全州法院第一。其中：受理各类刑事案件 67 件，审结 67 件，结案率为 100%，判处 10 年以上（含 10 年）有期徒刑 6 人，判处 3 年至 10 年（含 3 年）有期徒刑 27 人，判处 3 年以下有期徒刑 44 人，判处有期徒刑缓刑 1 人；受理民事案件 628 件，诉讼标的 2.8 亿余元，审结 623 件，结案率为 99.2%；受理行政案件 11 件，审结 11 件，结案率为 100%；受理执行案件 375 件，结案 375 件，结案率为 100%，执行到位 4910 万余元。

【矛盾纠纷化解】 全年诉前调解纠纷 46 件，化解矛盾纠纷 46 件，化解率为 100%。完善诉调对接机制，主动协调律师和司法、公安、群团等部门开展调解工作，提高调解效率。推进“一站式”诉讼服务，提高诉讼服务品质，将分流、调解、速裁、审理各环节相互衔接，畅通调解向速裁、速裁向审判程序转换，推进繁简分流、轻重分离、快慢分道，简单案件在诉讼服务中心直接办结，审理时长均不超过 7 天；全年接待来信来访群众 797 次 1048 人，接听 12368 电话 981 次，缓免诉讼费 6 件 2.7 万元。

【审判体系建设】 落实司法责任制，强化“四类案件”监管和重大疑难案件专业法官会议及审委会讨论制度，强化院庭长办案示范引领，带头办理重大疑难案件，全年院庭长办理案件 327 件，占审结总数的 35.4%。推进诉讼制度改革，在刑事审判中切实落实庭前会议、非法证据排除、法庭调查“三项规程”，全年召开刑事审判庭前会议 18 件，辩护人出庭 66 件 88 人，证人出庭 4 人，采用多媒体示证 71 件，当庭宣判 64 件，宣判率 95.5%。发挥智慧法院建设成果，推广运用“非接触式”诉讼服务。全年网上立案 45 件，跨域立案 12 件，网

上查阅案件 75 件，跨域查询案件 3 件，执行实现网上快速“查人找物”。新冠肺炎疫情期间，网上立案 6 件，网上开庭 11 次，网上调解 17 件。

【接受监督和法治宣传】 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，主动汇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、基本解决执行难、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等工作情况。“一对一”联络省人大代表，方便及时了解法院工作动态；加强与代表、委员的联络，办理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，不断改进工作；邀请代表、委员旁听庭审、见证执行。依法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，共同维护司法公正。深化审判流程公开、庭审活动公开，全年开展庭审网络视频直播 247 场次，点击观看 22 万次；深化裁判文书公开，全年裁判文书上网 1016 份，上网率达 100%。通过中国法治网、四川法治网、四川法制报、甘孜日报及“两微一条”刊登工作动态信息 200 余条。注重开展法治宣传，增强群众法治观念，深入群众中大力开展巡回审判、以案释法和法治宣讲等活动。全年开展以案释法 25 场次，法治宣传 12 场次，进校园法治讲座 2 场次，发放宣传资料 700 余份，受教育群众达 1000 余人次。

(叶 斌)

司法行政

【依法治市】 调整充实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组成人员，设置 4 个协调小组，由四位市级领导兼任协调小组组长，设立办事机构，落实办公场地和工作人员，为依法治市工作开展提供有力保障。制定出台“两规则一细则”，明确责任主体，将目标任务细化到具体项，出台《2020 年依法治市工作要点》，明确“任务、时

限、责任”三张清单，促进依法治市战略任务的有力实施。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疫情防控工作，建立市乡村三级联防联控机制，率先开展“康定防疫”APP 数据化排查，实施“八个全面”严管城区、“九个一”管细乡村，“六个四”24 条措施管好宗教领域。强化督导检查到位，实现日常督、重点导和专项查，每季度成立工作组开展专项督查，开展正风肃纪专项监督检查工作。

【普法宣传】 司法部、民政部对“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”进行复核，南无村（原金刚村）保留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称号。康定市为省级“法律进社区”示范点。康定市司法局为州级学法用法示范机关。组织普法责任单位，抽调普法骨干力量，推进“法律七进”工作。开展集中宣传、多媒体立体普法 30 余场次，发放各类法治宣传资料 2000 余份，解答群众咨询 100 余人次。打造完成情歌法治走廊、情歌法治公园。召开迎检验收协调会 2 次，先后深入机关、乡镇、学校、村（社区）、企业开展督促检查 30 余次，完成“七五普法”督导验收工作。

【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】 带领社区矫正人员前往甘孜监狱开展社区矫正人员警示教育活动，从源头上促进社区矫正人员心理和行为转变。以刑满释放人员“清仓”行动为契机，按照《康定市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管理办法》建立健全刑满释放人员“一人一档”，坚持属地管理原则，坚持重要节点走访、回访制度，及时掌握刑满释放人员的思想动态，帮助解决生产、生活中的困难和难题，避免重新违法犯罪的发生。近五年，接收刑满释放人员 430 人，帮教率 100%。

【人民调解】 整合多方调解资源，探索多种